

王恩洋先生论著集

第四卷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C52/464/4

王恩洋先生论著集

第四卷



<http://www.booksss.com>

E-mail: scrmcbsf@mail.sc.cninfo.net

责任编辑：李远杰
封面设计：文小牛
技术设计：杨潮
责任校对：伍登富

王恩洋先生论著集（第四卷）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（成都盐道街3号）

西南建筑设计研究院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mm×1168mm 1/32 印张 24.375 插页 5 字数 446 千

1999年12月第1版 1999年12月第1次印刷

ISBN 7—220—04564—6/B·201

定价：450.00元（全套）



目 录

大乘阿毗达磨杂集论疏 卷上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本事分中三法品第一..... | (5) |
| 本事分中摄品第二..... | (252) |
| 本事分中相应品第三..... | (257) |
| 本事分中成就品第四..... | (261) |

大乘阿毗达磨杂集论疏 卷中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决择分中谛品第一..... | (266)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
大乘阿毗达磨杂集论疏 卷下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决择分中法品第二..... | (511) |
| 决择分中得品第三..... | (603) |
| 决择分中论品第四..... | (708) |

大乘阿毗达磨杂集论疏

大乘阿毗达磨 杂集论疏卷上

大乘阿毗达磨杂集论者，无著菩萨、觉师子菩萨、安慧菩萨三代师资之所造、释、参综也。运载名乘，教理行果，能运载有情从生死此岸，至涅槃彼岸故名曰乘。自他普运摄受众生同归彼岸，简异小乘仅能自度，故名大乘，阿毗达磨，此云对法，以能对观四圣谛理，及能对向涅槃果故，又名数法，数谓分别，以于法相穷究分别无迷謬故。又名通法，融贯群经，摄其要义，令显了故，又名伏法，义理圆成，文词严正，远离宗因等过，能胜伏他邪宗僻执故，法体是一，用则有四，贯通群经，显扬圣教也。分别法相，昭示正理也。摧伏外道，断绝邪执也。对向涅槃，引证圣果也。具此四义，故名阿毗达磨，即三藏中论藏也。藏通大小乘，简非小乘论藏，故曰大乘阿毗达磨。集论者，无著菩萨之所造也，遍综大乘阿毗达磨要义，集示学者，令易摄持、通达、修习，故名

集论。觉师子菩萨亲受此论，为其文约义深，初学难晓，广为作释。后有安慧菩萨复以论释别行，诵习非便，因杂释于论，条理贯通，使成一体。间厕名杂，如杂华林，故名杂集论焉。大乘阿毗达磨之杂集论，名大乘阿毗达磨杂集论也。无著菩萨事大慈尊，受瑜伽师地论。综贯全论法门，造显扬圣教论。特显大乘十殊胜义唯识妙理，造摄大乘论，以授世亲菩萨作释。世亲菩萨更造二十唯识论，三十唯识颂。三十颂得十大论师广为论释，至玄奘法师、窥基法师释糅参综为成唯识论，而唯识之义明。菩萨所造集论，复得觉师子菩萨、安慧菩萨释糅成杂集论，而法相之义备。故谈唯识必宗成唯识论；谈法相必祖杂集论，一本十支，此为观止。成唯识论专立唯识，极高明而尽精微也；杂集论平述法相，致广大而道中庸也。如立崇观，必于大地；如导巨川，必始源泉。学法相而不极于唯识，则不免博而寡要之讥；学唯识而不详于法相，则不免浮而不实之弊。故窥基法师于此两论均有述记，古人学法无偏重也。唯是唯识述记博大渊深，始末一致，杂集述记详初略后，忽变旧观，详则文义瀚漫，莫究旨归；略则数义晨星，研几无藉。盖师之著述既繁，日月有限。初篇创作未及厘正补充，原有待于后起也。慨自唐末而后，法教衰微，匪特发扬光大继起无人，圣典宏疏亦且莫由诵习。遂致法相唯识，文宪沦亡，慧炬慈舟，光沉影灭。幽幽长夜，约千余年。自石埭大师取回法宝，宜黄业师重与阐扬，

唯识法相之学乃复见天日。恩洋得亲炙门下，窥见微言，依教闻思，饱餐法味。然后知三界唯心，内外不隔，万相昭著，因果历然。遍计之我法俱空，都无所获，依圆之性相如是，一切现成，不断不常，非空非有。妄执无所安立，中道由之显明。诚哉！我佛圣教，无上无容；凡愚沉迷，可医可救。因教学徒，开讲此论。门人覃长孝，随记所闻。余复据彼笔记审订文词，严其义旨，为此论疏，述记之繁者约之，略者补之。令大义显然，初学易入。庶几正法久住，有情获益，菩萨悲愿，不墮于地也。讲授未半，长孝忽歿，年未三十能无恸欤！益发正勤，克成全疏。非唯结法缘于现住，亦且寄回向于亡者。福建黄联科居士闻疏成，自南洋汇款入川木刻。时值国难物价飞腾，始成一册，全资已罄。嘎然而止，将二十年，今者祖国重建，万象辉光，佛院宏开，法味滋益。沪上同仁为便研习，请暂印行。因缘展转，如是难思。宏法在人，当自勉耳。佛后二五〇一年成道日志。

本事分中三法品第一

本论基师述记总判三分：一糅前归叙，二参述本文，三释名彰义。初分安慧造，余二本释文。初复分二：初三颂赞礼所尊叙标参综，后二段彰前归叹，释颂标因。

诸会真净究竟理 超圣行海升彼岸

证得一切法自在 善权化导不思义
无量希有胜功德 自他并利所依止
敬礼如是大觉尊 无等妙法诸圣众

颂中初两颂半赞礼所尊。此赞礼三宝也，初七句佛宝，末一句法僧。赞佛中记云：“初一句明法身，次二句显受用身，第四句解化身。又初一句彰本有德，证会方显。次二句彰修生德，习行方起。后一句彰利用德，果满兴化。又初句断德，次二智德，后一恩德。”“诸会真净究竟理”者，诸法实性名真净究竟理。真实不虚故名真；障惑不染故名净；本自圆成恒常无变，情思计度所不能过，故名究竟；此即诸佛法身也。或真简外道所执，邪理非真；净简二乘所证谛理，所知障在，垢而未净；究竟简菩萨虽具证二空，分断二障犹未究竟。惟有如来觉智无上，乃证如是真净究竟法身理也。会谓证得，智理冥契，中无惑障，现量实知，非思度故。谁会是理？即第七句大觉尊也。言诸者，显非一佛，十方三世佛无量故，并所敬礼。此一诸言，通下诸句。“超圣行海升彼岸”者，证真名圣，菩萨十地，通名为圣。圣行者，即所修正道、六度万行等。圣行深广，无边无量，喻以海名。由修圣行，克证圣果。果即彼岸，以离分段变化二生死故。超显圣行因满，超过菩萨。升显彼岸高蹈，得升佛位也。“证得一切法自在”者，既成佛果，于一切法咸得自在。无垢净识含藏无边无漏净种，无量功德，无边身土，受用变化咸自在故。摄大乘论云：

“复次，法身由几自在而得自在？略由五种：一由佛土、自身、相好、无边音声、无见顶相自在，由转色蕴依故。二由无罪无量广大乐住自在，由转受蕴依故。三由辩说，一切名身句身文身自在，由转想蕴依故。四由现化、变易、引摄大众，引摄白法自在，由转行蕴依故。五由圆镜、平等、观察、成所作智自在，由转识蕴依故。”又由修十波罗蜜多圆满故，证得寿、心、众具、业、生、胜解、愿、神力、智、法十种自在。此二句显报身，由修因行得极果故，即是菩提。“善权化导不思议”者，记云：“圣用善巧方便名善，隐真现俗，应物称权，用奖初机善生曰化，旧修令长立以导名。圣业广深，证会方达。寻思路息名言道断。非余智境，名不思议。”此句业义，赞变化身。“无量希有胜功德”者，记云：“算数莫知，寻思不晓，穷空尽际，标无量名；世所曾无，称为希有；妙过一切，复立胜名；功者，行也、业也；德者，得也、德也。”此二句言相应义。佛身功德，具如得品中广说。“自他并利所依止”者，此受用身利自，变化身利他，法身自他并利。依止者，身义。依止三身，自他并利故名所依止。此显三身别利。“敬礼如是大觉尊”者，一敬礼言，通下法、僧。如是之言，总摄上颂六句六义。大觉尊即佛也。佛为大觉，断二重障，觉法圆满，觉诸有情故。世出世间无上无匹故名尊。由具六义始为大觉尊，故先叙六德，后标佛名。“无等妙法诸圣众”者，无等妙法，谓即法宝。

义尊莫上，曰无等，利济难思，曰妙。法有三义：一者一切事理，如说一切法无我，有为无为、杂染清净，皆是法也。二者能诠语文，如说：法谓轨持，持所诠事理所有自性轨示于他，令生悟解，用表所诠诸实法故。此亦通于内外大小。三者正教正理，可信可持，可修可证名之为法，即简邪教邪理不可法故，不可奉行。如说，如是为法，如非法。此又二种：世出世间。世间正道，名世间法；出世正道，名出世法。出世又二：大小乘别，三藏有二故。此中法言，即是出世圣法，或单指大乘，以云无等妙故。此又四种：教、理、行、果。教谓能诠，理及行果即是所诠。由是正法，能令有情离苦得乐，断障证真，转凡成圣，故名法宝。诸圣众者，即是僧宝。小乘四果，大乘十地，见道以后，未成佛前，通名圣众。从佛而学，依法而行，轨范人天，显扬圣教，摄济众生，同成正觉，是为僧宝。又三宝有二：一同体三宝，即佛即法即僧。二别体三宝，佛宝即佛，法谓法教、僧谓圣众。此又二种：一大乘，受用佛，佛宝也。二空真如，广大缘起等，法宝也。诸大菩萨，僧宝也。二小乘，佛谓化身，法谓四谛十二缘起等，僧谓诸大声闻。今此所赞，同体别体，大小二乘一切不遮。

敬礼开演本论师，亲承圣旨分别者。

次礼本释二师也。记云：“无著菩萨称本论师，开集论文，演彼义故。”开谓创立法门，演谓广其义趣。本论即集论。亲承圣旨分别者，即释论师觉师子

菩萨是也。以是无著门人，亲受教诲，故达圣旨而无乖隔，为利后学，故释本论而广分别。记云：“智解研求，目为分别。”今谓疏释论文显其义趣，故名分别。二师别礼者，瑜伽论说：恭敬法故，礼本论师。恭敬义故，礼开阐师。

由悟契经及解释，爰发正勤乃参综。

次叙标参综。记云：“契经即是本师集论，善集本经，契当经义，故名契经。非即本论名契经也。”解谓解文，释谓释义，即是释师释文。及言意显本释有殊，未糅各行，此述参综所因。亦可契经即佛所说，解释乃本释二师所述。解者解经，释者释论。不但能悟本释二师解释；兼能穷源达本，善悟诸佛契经，斯有力能爰发正勤乃参综也。参者杂也，综者合也，参释于论合成一本，故名杂集论焉。此安慧菩萨自叙无倒勤勇，参糅此论也。

今此颂中，无倒称赞最胜功德，敬申顶礼。以供养三宝及造此论经释二师，随其所应。所以者何？此论所依，及能起故。佛薄伽梵是契经等一切教法平等所依，无师自悟诸法实性，一切教起所依处故。从此无间，圣弟子众依法随学。法为依者，法界所流故。经释二师亦契如来所说正法一分，无倒闻思修行为依止故，随而造论。

彰前归叹。记云：“此颂中者，发端标举、简持指斥。今于此颂，以无倒心求菩提故，称扬赞叹六义三宝，最胜功德，亦无倒心敬申顶礼。而扬曰称、背

誉为赞，第一曰最，上妙曰胜，虔恭名敬，陈设曰申，稽首接足名为顶礼，是即颂中心无倒、语称扬、身归礼三轮备。或此但说语赞身礼，显二不邪，故皆无倒，可表彰故。不说意业，意业亦归”。即此赞礼名为供养，至诚无倒正行供养，圣所欲故，非以财物。所供有二：一者三宝，二者二师。赞别前后，礼有次第，故云随其所应。非一语一礼，一切供养故。所以者何？征问参综之前，先行供养之因。此论所依及能起故，答其所以。此论所依谓三宝，能起此论谓二师。佛为觉者，薄伽梵别称，能破四魔，具六义故，旧译世尊，唯具一义。契经等言，等取十二分教，皆由佛说，故云平等所依。记云：“法是佛师，佛应依法，如何今说佛为法依？”无师自悟诸法实性，一切教起所依处故，此释所以。虽实相常住，唯佛证知，由证而说，乃有法教。故佛为法依者，能显能说故。无师自悟，谓最后身，资量久备，证时无师。非最初发心不亲善友，简异声闻，定从师教，闻声乃证，故云：无师自悟诸法实性。从此无间圣弟子众依法随学者，佛既说教，诸圣弟子即随法学，名为无间，显法为依。记云：“诸圣弟子结集流布，由是展转，论方得起，故说僧宝为论所依。”法为依者，法界所流故，此句重显法依所由。诸法实性，非言议境，教法唯是言说，何以得为依耶？故云法界所流。法界即真如，由证法界乃顺起教法，法依如起，依之修学亦能还证法界，故可为依也。此三宝为依，乃得

造论，故先赞礼。经释二师等言显能起此论者。契谓证会，因指得月，因法知义，乃得云契，十地未满，故未全契，故此但言一分。如何契证？谓无倒闻思修行为依止故，即是依止三慧得契如来说正法一分。由契正法，为显深义开导初机，故随造论。

初二颂，显示如来、应、正等觉胜德六义，所谓自性、因、果、业、相应、差别义。

自下释颂标因。此初释颂。瑜伽云：言无虚妄，故名如来。涅槃经云：如过去佛说契经等从波罗蜜、三十七品、十一空等，来至涅槃，名为如来。此即总以言行谛实，至诚无妄，如法而来，无增减故，名为如来。成唯识论言：应已害贼；应不受生，应受供养，是故名应。贼谓烦恼所知二障，生谓分段变易二生，供谓财法二供。瑜伽论说：已得应得，应为福田，应为供养，是故名应。正谓无倒，等谓周遍，正觉诸法真实性，及遍觉诸法一切性，名正等觉。记云：“如来十号，何故举三？此显断恩及智德故。胜德六义者，佛本体名自性，修学证相名因，已证遍相名果，起作用相名业，与功德俱名相应，性体用异名差别。”

诸会真净究竟理者，显自性义。谓诸佛法身，以一切种转依真如为体性故。

自性即是法身。此法身虽常遍一切，而要如来断除二障，永尽有漏方能证得，故此名为一切种转依真如。云转依者，转舍依他起上遍计所执杂染分；转得

依他起上圆成实性清净分。凡夫依著邪执，圣人转依真如故。要转舍邪执，方能转证正理，故此真如名为转依。云一切种转依者，二乘唯舍我执，法执未舍；唯证我空真如，未证法空；故真而非净。十地菩萨俱断二障、俱证二空，而未尽故，真净而非究竟。要至如来，一切种俱断俱证，至究竟位，方会真净究竟理，名为诸佛法身；名为一切种转依真如也。

超圣行海升彼岸者，显因义。谓佛菩提，从一切种极喜等十地圣行，无量无数大劫圆满修习因所生故。

记云：“菩提有二：一智二断。此智菩提，从因生故。”十地圣行名菩提因。种类非一名一切种。圣行殊胜，故经无量无数大劫始修圆满，约为三大阿僧祇劫。初大劫修满始入地，次二大劫满登八地，第三大劫满成佛。由超十地圣行因海始成佛故。

证得一切法自在者，显果义。谓永断一切烦恼障、所知障及彼余习，证得无边希有功德无上三菩提果，于一切法自在转故。

因行既满，彼岸正升，便能证得诸法自在，故此是果，即前所说五种十种自在也。云何而得诸法自在，由证无边希有功德三菩提果故。三菩提即正觉，四智为体。此智具足无边希有功德，谓十力、四无畏、大神通等。故能于一切境，随意自在，转变皆成。此三菩提，又由永断一切烦恼障所知障及彼余习而得，云一切者二障各有九品别故。烦恼即障，能障

解脱。所知之障，能障真如。彼余习者，谓二乘虽断烦恼障种，而有余习不断。虽无贪嗔等，而闻天乐作猿猴跳舞、修饰面容、骂辱河神等。唯佛种习俱断，故名永尽习气。盖以万法唯识，皆随心变。二障障故，反碍自心，如处梦中，梦境所倒。二障永断，得证菩提，便于诸法得自在也。

善权化导不思议者，显业义。谓以超非一切智境，神通、记说、教诫变现等，无量调伏方便，导引可化有情令心界清净故。

已得于法一切自在，便能利生。善权化导不可思议，故次言业。一切智即佛，非一切智即菩萨等，超非一切智境，显佛境也。神通、记说、教诫变现，谓即三轮三种神变。神通变现即神境神变，即神境轮。记说变现即记说神变，即记心轮。教诫变现即教诫神变，即教诫轮。神变属于自心，三轮显其利物。此三神变，即以神境智通、他心作证智通、漏尽智通为体。神境轮者，谓于有情于佛正教有慢有疑，于正因果未信未解，随以神力转变世间，或为化作未曾有事，令生信心，令除疑惑，折伏骄慢，至诚归服，导引安立于正道中。神变十八，化有三种，广如瑜伽。记心轮者，谓了他心记其行相，随应说法令正修习。述记云：“记心差别略有五种：一记有缠有随眠、离缠离随眠心，二记有染邪愿、无染正愿心，三记欲色无色五趣等心，四以一记一、以一记多心，五诸佛菩萨记诸有情诸根胜劣、种种胜解、种种界行，随应安